

2024年度梅州市自然资源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梅州市自然资源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梅州市自然资源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和测绘地理信息管理的法律、法规，拟订相关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自然资源管理、国土空间规划行政事项的听证和行政复议。

（二）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健全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体制机制。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县（市、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三）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负责组织、指导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等工作。建立健全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系统。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指导监督各县（市、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指导调处自然资源权属争议。

（四）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落实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考核标准。贯彻落实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全市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制定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实施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统筹推进全市城乡更新和“三旧”改造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城乡更新，“三旧”改造政策并组织实施。

（六）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负责市域城镇体系规划、市本级城市总体规划、分区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专项规划、城市设计、重要地段和重要项目规划方案的编制、审查报批及实施管理工作。指导、协调各县（市、区）镇级规划和村庄规划的编制、实施，依法审批有关镇级规划和村庄规划。负责市本级城市规划区范围内的各项建设工程的规划审批及批后跟踪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核发规划许可证等。负责规划设计行业管理和规划设计单位资质管理相关工作。负责提出市本级城市规划区范围内城市道路、街、巷、市政交通设施名称的命名、更名申请。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贯彻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负责对城乡规划的编制、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依法认定违法建设等违反城乡规划的行为。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

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工作。

（七）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备选项目。

（八）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牵头实施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组织实施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九）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市地质工作。组织编制全市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市级地质勘查项目。负责地质灾害的预防和治理，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监督和实施全市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以及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

（十）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审批。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工作。

（十一）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测绘地

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图管理。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

（十二）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和计划。组织实施市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地理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

（十三）组织开展自然资源领域的对外交流合作。

（十四）负责自然资源行政执法工作。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地理信息重大违法案件，指导、监督县（市、区）有关行政执法工作。配合国家自然资源领域督察相关工作。

（十五）承办市城乡规划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城建档案管理工作。

（十六）负责市辖区范围内及梅西管理区、广东梅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的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和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具体工作。

（十七）负责下一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领导干部双重管理主管方的工作。

（十八）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自然资源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九）职能转变。市自然资源局应当贯彻落实中央关于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积极作为，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管控作用。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调查监测和评价、确权和登记、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

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进一步精简下放有关行政审批事项、强化监管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全市自然资源服务的便民高效，提升管理的现代化水平。

二、部门机构设置

局本级内设15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组织人事科、执法监督科、测绘地理信息管理科、地质与矿产资源管理科、耕地保护监督与生态修复科、政策法规科、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科、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与开发利用科、自然资源调查监测科、城乡更新科、国土空间规划科、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科、规划建设科、市政规划科。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梅州市自然资源局2024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13个，包括局本级和下属12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江分局、梅州市自然资源局广东梅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分局、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西分局、梅州市地质环境监测站、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江分局地质环境监测站、梅州市不动产档案馆、梅州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梅州市城市建设档案馆、梅州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研究中心、梅州市土地储备中心、梅州市土地利用发展中心和梅州市土地整治中心。

第二部分：梅州市自然资源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梅州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081.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79.0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6,391.78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6.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92.4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312.2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82.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6,454.2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82.8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5,225.41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53.7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326.2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76.4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565.45	本年支出合计	57	14,098.6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369.57	结余分配	58	0.0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961.9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798.23
总计	30	14,896.93	总计	60	14,896.9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565.45	13,473.01	0.00	0.00	0.00	0.00	92.4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73	71.60	0.00	0.00	0.00	0.00	0.13
20126	档案事务	0.13	0.00	0.00	0.00	0.00	0.00	0.13
2012604	档案馆	0.13	0.00	0.00	0.00	0.00	0.00	0.13
20132	组织事务	71.60	71.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71.60	71.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2.29	1,312.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3.91	1,293.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3.31	433.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6.66	216.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3.95	643.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8	18.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8	18.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2.39	182.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2.39	182.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5.61	85.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6.78	96.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391.78	6,391.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247.21	5,247.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184.12	4,184.12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632.37	632.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110.49	110.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320.23	320.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112.16	112.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32.42	1,032.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032.42	1,032.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2.80	82.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82.80	82.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517	产业发展	82.80	82.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38.22	4,746.15	0.00	0.00	0.00	0.00	92.07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838.22	4,746.15	0.00	0.00	0.00	0.00	92.07
2200101	行政运行	1,897.69	1,888.41	0.00	0.00	0.00	0.00	9.28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485.09	485.09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59.89	59.89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2,057.64	1,993.27	0.00	0.00	0.00	0.00	64.37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37.92	319.50	0.00	0.00	0.00	0.00	18.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3.76	353.7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3.76	353.7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3.76	353.76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26.25	326.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326.25	326.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326.25	326.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24	0.00	0.00	0.00	0.00	0.00	0.24
22999	其他支出	0.24	0.00	0.00	0.00	0.00	0.00	0.24
2299999	其他支出	0.24	0.00	0.00	0.00	0.00	0.00	0.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098.69	6,219.97	7,878.7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9.05	7.45	71.60	0.00	0.00	0.00
20126	档案事务	7.45	7.45	0.00	0.00	0.00	0.00
2012604	档案馆	7.45	7.45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71.60	0.00	71.6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71.60	0.00	71.6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2.29	1,312.2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3.91	1,293.9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3.31	433.31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6.66	216.66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3.95	643.95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8	18.38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8	18.3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2.39	182.3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2.39	182.3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5.61	85.61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6.78	96.78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454.29	62.51	6,391.78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2.51	62.51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62.51	62.51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247.21	0.00	5,247.21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184.12	0.00	4,184.12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632.37	0.00	632.37	0.00	0.00	0.00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110.49	0.00	110.49	0.00	0.00	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320.23	0.00	320.23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112.16	0.00	112.16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32.42	0.00	1,032.42	0.00	0.00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032.42	0.00	1,032.42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2.80	0.00	82.80	0.00	0.00	0.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82.80	0.00	82.80	0.00	0.00	0.00
2150517	产业发展	82.80	0.00	82.8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225.41	4,225.12	1,000.29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225.41	4,225.12	1,000.29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1,900.60	1,900.60	0.00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485.09	0.00	485.09	0.00	0.00	0.00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59.89	0.00	59.89	0.00	0.00	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2,419.88	2,303.95	115.93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59.96	20.58	339.38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3.76	353.7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3.76	353.7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3.76	353.76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26.25	0.00	326.25	0.00	0.00	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326.25	0.00	326.25	0.00	0.00	0.0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326.25	0.00	326.25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76.46	76.46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76.46	76.46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76.46	76.4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梅州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081.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71.60	71.6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391.78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6.00	6.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12.29	1,312.2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82.39	182.3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6,391.78	0.00	6,391.78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82.80	82.8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4,746.22	4,746.22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53.76	353.7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326.25	326.25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473.0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473.08	7,081.30	6,391.78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7.1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57.11	11.86	45.24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1.9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45.24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3,530.18	总计	64	13,530.18	7,093.16	6,437.0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7,081.30	5,730.18	1,351.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60	0.00	71.60
20132	组织事务	71.60	0.00	71.6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71.60	0.00	71.6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00	0.00	6.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00	0.00	6.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00	0.00	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2.29	1,312.2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3.91	1,293.9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3.31	433.3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6.66	216.66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3.95	643.95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8	18.38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8	18.3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2.39	182.3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2.39	182.3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5.61	85.61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6.78	96.78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2.80	0.00	82.8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82.80	0.00	82.80
2150517	产业发展	82.80	0.00	82.8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46.22	3,881.75	864.47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746.22	3,881.75	864.47
2200101	行政运行	1,888.48	1,888.48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485.09	0.00	485.09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59.89	0.00	59.89
2200150	事业运行	1,993.27	1,993.27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19.50	0.00	319.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3.76	353.7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3.76	353.7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3.76	353.76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26.25	0.00	326.25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326.25	0.00	326.25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326.25	0.00	326.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梅州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791.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7.77
30101	基本工资	1,018.88	30201	办公费	38.46
30102	津贴补贴	1,094.89	30202	印刷费	1.50
30103	奖金	394.48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7
30107	绩效工资	1,049.98	30205	水费	5.1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1.37	30206	电费	4.3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8.47	30207	邮电费	7.9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2.52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8.2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43	30211	差旅费	14.63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3.7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6.6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15	30214	租赁费	3.1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0.05	30215	会议费	7.37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3.27
30302	退休费	642.8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1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7.23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4.89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92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3.04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6.08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84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1.9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4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4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4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441.97		公用经费合计	288.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5.24	6,391.78	6,391.78	0.00	6,391.78	45.2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24	6,391.78	6,391.78	0.00	6,391.78	45.2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5,247.21	5,247.21	0.00	5,247.21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4,184.12	4,184.12	0.00	4,184.12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0.00	632.37	632.37	0.00	632.37	0.00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0.00	110.49	110.49	0.00	110.49	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0.00	320.23	320.23	0.00	320.23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112.16	112.16	0.00	112.16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5.24	1,032.42	1,032.42	0.00	1,032.42	45.24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45.24	1,032.42	1,032.42	0.00	1,032.42	45.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2.02	0.00	39.50	0.00	39.50	12.52	30.89	0.00	26.98	0.00	26.98	3.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梅州市自然资源局2024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梅州市自然资源局2024年度总收入14,896.9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3,565.4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081.2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27.28万元，下降3.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正常变动引起的人员经费减少，二是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公用经费定额标准调减引起的机关运行经费减少，三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项目经费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391.7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085.96万元，增长93.3%。主要变动情况：征地和拆迁补偿项目拨款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92.4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19.5万元，下降56.4%。主要变动情况：银行利息收入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梅州市自然资源局2024年度总支出14,896.93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4,098.6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6,219.9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16.55万元，下降4.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正常变动引起的人员经费支出减少，二是按照规定支付的抚恤金、丧葬费减少，三是按照厉行节约的要求，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

2. 项目支出7,878.7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958.18万元，增长60.1%。主要变动情况：征地和拆迁补偿项目支出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梅州市自然资源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3,473.0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081.2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27.28万元，下降3.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正常变动引起的基本支出拨款减少，二是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公用经费定额标准调减引起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减少，三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项目经费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391.7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085.96万元，增长93.3%；主要变动情况：征地和拆迁补偿项目拨款增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梅州市自然资源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3,473.0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081.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079.66万元，增长1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年中追加中央资金安排广东南岭山区韩江中上游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全过程技术咨询、广东南岭山区韩江中上游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生态环境效益评估等项目经费支出，二是年中追加省级资金安排地质灾害排危除险、2023年度产业有序转移考核奖励项目（广东省城产融合发展示范区中心区规划编制项目）等项目经费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391.7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4,954.02万元，下降43.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部分项目实施进度缓慢，支出相应减少，二是部分项目资金没有足额下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梅州市自然资源局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30.8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52.02万元的59.4%，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8万元，增长2.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6.98万元，完成预算39.5万元的68.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58万元，下降2.1%；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6.98万元，完成预算39.5万元的68.3%，比上年

决算数减少0.58万元，下降2.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3.91万元，完成预算12.52万元的31.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7万元，增长54.1%。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接待批次和人次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6.98万元，占87.3%；公务接待费支出3.91万元，占12.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6.9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6.98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9辆，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因公出行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3.91万元，主要用于用于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44次，接待人数共406人。主要包括上级部门检查和指导工作、省内外交流接待工作用餐。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09.5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2.52万元，下降9.7%。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按照厉行节约的要求，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减少了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34.1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6.2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7.7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910.2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20.6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3.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18.6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9.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95.1%，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22.5%。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9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6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综合业务保障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3个，二级项目9个，共涉及资金946.3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70%；组织对2024年度自然资源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建设等21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5,635.35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88.2%；组织对

2024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共组织对“梅州城区(不含梅县区)省级城市地价动态监测项目”“《梅州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年)》编制”等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54.81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未对2个项目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梅州城区(不含梅县区)省级城市地价动态监测项目”通过开展动态监测常态化更新工作，及时了解了城市土地市场发展变化情况，充分反映了城市土地利用特点。通过对地价信息、地价变化与国民经济宏观指标、房地产市场发展指标变化关系的深层次比较分析，理清了地价变化规律，分析了地价变化与土地市场供需的关系，对地价与经济宏观发展形势及房地产市场发展的协调状况做出了科学判断，为社会和公众提供了准确及时的地价水平及其变化趋势信息，有效引导了投资方向。特别是城市土地价格调查及城市地价动态监测系统，已成为各级政府和土地行政管理部门加强土地管理及城市地价管理工作的有力工具，在调控土地一级市场、完善土地使用权出让管理、规范土地市场建设、加快城市建设改造步伐、优化城市用地空间结构、保障社会经济良性运行等方面产生了巨大的社会效益，同时也为逐步实现通过地价杠杆调节土地资源配置的目标服务。

《梅州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年)》编制项目涉及梅州市的自然、生态的方方面面，是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诉求。经济效益方面体现在项目通过编制规划，将强有序助推生态修复工程实施，形成生产、生活、生态空间良性互动格局。通过

全域土地综合整治的实施，为农村经济的发展提供土地资源储备，改善农业生态环境，提升农产品质量，增加农民收入。优化城镇生产、生活环境，带动城镇房地产业、商业和旅游业的发展，推动经济发展，拉动GDP增长。同时实现历史遗留矿山100%得到修复与治理，推进绿色产业开发，迫使排污企业调整生产模式，促进区域产业结构的调整和产业链的优化升级，有力促进城市转型，实现高质量绿色发展。社会效益方面体现在项目为梅州生态文明建设的具体落地提供了有效的载体，切实从解决威胁当地老百姓生产生活的生态环境问题出发，系统规划了保护修复任务，并布设了相应的实施工程。生态效益上推动我市生态环境稳中有升，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持续向好发展。如历史遗留矿山治理等生态保护修复治理年度任务达到绩效目标。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12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081.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6,391.78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未委托第三方机构具体实施。从评价情况来看，达到“优”等级。2024年度市自然资源局按照市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编报部门预、决算，做好预算资金管理，预算执行情况基本符合预期，较好地保障职责职能和重点工作任务实施，绩效目标设置基本规范、绩效指标明确、项目管理规范、资产管理合法合规、管理执行制度健全，部门预算顺利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实现了基本的预算使用效益。2024年，全市自然资源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党的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围绕省委“1310”具体部署，扎实推进“百千万工程”，在市委市政府和省自然资源厅的坚强领导

下，坚持党建引领，勇于改革创新，推动自然资源各项事业稳步向前，为建设苏区融湾先行区，实现梅州加快振兴、共同富裕提供了有力的自然资源保障。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30个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7,347.44万元，执行数14,098.69万元，完成预算的81.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部门当年主要的项目支出实现了预期的效果。通过总结及政府重点工作和民生实事完成情况对社会环境达到了相应的效益。

1、以农用地整理和建设用地腾挪为重点突破，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闯出新局面。蕉岭县新铺镇成为2024年全省唯一入选全国典型的试点，并获评一等奖，五华县安流镇省级试点获三等奖；我市首宗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地块成功交易。获省农发行300亿融资授信、省国开行350亿战略合作支持。72个镇编制建设用地腾挪方案、75个镇编制农用地整理方案，8个县（市、区）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实施方案已全部报入省工作系统。“小田变大田”“确权确股不确地”深入人心，完成农用地整理99.82万亩，其中耕地规模化流转37万亩，新增耕地1.87万亩。启动建设用地整理5万亩，已规划调整到位6,267亩；梅江区城北镇率先完成建设用地指标腾挪。平远东石镇、大埔三河镇、蕉岭新铺镇、梅江西阳镇、城北镇等“优迁快聚共富安居”工程有序推进。

2、处置存量和谋划增量综合施策，土地要素保障做到应保尽保。2024年处置批而未供土地9,339亩，处置闲置土地1,715亩，挣得用地指标1.22万亩，自2022年9月开展专项行动以来，全市已

处置存量土地6.43万亩。2024年全市批复用地1.13万亩，同比增长13%；使用指标9,402亩，其中93%用于重点项目，保障了教育、医疗、环保等民生项目和瑞梅铁路、西部快线、茶阳防洪工程等重大工程顺利推进。在保障全省承接产业有序转移主平台获评优秀等次，获省奖励400亩用地指标；在四望嶂国防教育基地建设，广州、深圳援建小镇建设中，获得省厅无偿支持4,558亩建设用地指标和974亩水田指标。目前全市库存用地指标、耕地指标、储备土地等可充足保障各类项目用地需求。

3、加快优化完善底图底数，县镇村各类规划积极发挥引导作用。市、县两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数据库全部启用并优化完善，为重点项目落地提供空间要素保障。组织6个县（市）开展“粤美县城”规划设计，我市有3份城市设计成果入选优秀案例。全市6个典型镇和1个集成规划试点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获批复。完成全市110个镇（街）的存量村庄建设用地分析并移交属地政府，帮助基层干部精准开展镇村建设用地整理腾挪。推广使用《梅州市村庄规划工作指引（试行）》，引导村庄分类规划建设。

4、耕地保护成效提档进位，全面守牢粮食安全红线底线。2023年度我市耕地保护考核全省第3名，为历年最好成绩，获省450亩用地指标和600万元资金奖励。制定了《梅州市落实耕地保护补偿激励机制的实施细则》《梅州市落实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奖惩工作方案》，印发了《梅州市全面推行田长制工作方案》，全市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面积均高于省下达任务，各县（市、区）均划定了耕地网格并上线运行。有序推进耕地恢复和永久基本农田非耕问题整改。新一轮垦造水田项目全部完成市级验收，79个项目形成5,537亩水田指标，完工项目数和形成指标数

均全省靠前。

5、建立全链条监管机制，违法用地呈逐年下降趋势。全市违法占耕面积逐年下降，从2022年1,120亩到2023年861亩到2024年775亩。2018年以来的历史存量违法用地已整改4.7万亩，整改率69.6%。国家自然资源督察问题完成整改131宗，其中2022年度问题在全省率先全部完成整改。全市新增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已完成整治191宗，并始终坚持“零容忍”。

6、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历史遗留矿山修复成为广东经验、梅州样板。梅州山水工程67个项目已完工并验收，中央资金支付率95.4%。“十四五”期间已完成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治理892公顷（其中2024年完成404公顷），治理成效突出，在全省工作会议上作典型发言。铁山嶂矿区生态修复案例入选全省生态修复典型案例，获得省级以上媒体宣传推介17次。

7、加快完善监督和管理机制，推动矿产资源高质量发展。采矿权出让全年成交6.4亿元，同比增长95%。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矿产资源管理推进矿产资源高质量开发利用的通知》，进一步提高矿管水平，推动形成矿产资源产业链。坚决整治“小、散、乱”，推进非煤矿山“三个一批”，注销中小型矿山7家，完成规模提升7家，目前大中型矿山共76家，占比56.7%，提前超额完成了省下达35%的阶段性目标。全市持证在采矿山100%完成绿色矿山建设。

8、健全机制强化技术支撑，筑牢安全生产和地质灾害防御底线。“四个闭环”“三个底册”“四本台账”“三员巡查”等工作机制获得省厅肯定，并在全省推广。国债地质灾害防治项目工程进度和资金支付率均100%完成。组织开展多场地质灾害应急演练

练，全面提高基层防御能力。2024年共防御7个台风，发布四级以上地灾预警预报信息241期，发出预警短信113.73万余条。汛期共出动群防群测员开展巡查排查7.6万人次，排查地灾隐患点3.2万处次，转移受地灾威胁人员4.5万人次。全市在册地灾隐患点从1,451处降为543处，已落实综合治理，全年未发生地质灾害事故。

9、不动产登记推出系列便民利企措施，创新登记模式和办结效率均走在全省前列。在全省率先推行“网签即预告”的不动产登记新模式，入选省、市优化营商环境先进典型。推行“抵押即交证”“竣工即交证”“税费同缴”“带押过户”等“极简审批”改革工作。推进不动产登记“跨省、市通办”、二手房登记“三小时办结”等；全市不动产登记办结率高于全省平均水平，市本级处于全省领先水平。化解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办证难”问题全部完成，508户群众喜领不动产权证。扎实开展“房地一体”农村不动产登记发证工作，全市已登记发证26.37万宗，切实保障农村村民合法财产权益。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由于人员配置不足，绩效评价基本能涵盖我单位工作的各个方面，能设置个性化量化考核指标，但对各项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使用结果的有效性分析并不透彻。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做到对各项支出的效果进行跟踪问效，将预算绩效管理融入单位的日常管理中。

30个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1,566.80万元，执行数6,581.68万元，完成预算的56.9%。项目绩效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绩效目标设置基本规范、绩效指标明确、项目管理规范、资产管理合法合规、管理执行制度健全，部门预算顺利完成

了各项工作任务、实现了基本的预算使用效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管理方面存在些不足，部分项目推进执行和支出进度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项目的执行进度跟踪，及时推进资金支出进度，避免支出进度滞后。

“梅州城区(不含梅县区)省级城市地价动态监测项目”的绩效自评情况是：全年预算数为54.5万元，执行数为27.25万元，完成预算的50%。通过对地价信息、地价变化与国民经济宏观指标、房地产市场发展指标变化关系的深层次比较分析，理清了地价变化规律，分析了地价变化与土地市场供需的关系，对地价与经济宏观发展形势及房地产市场发展的协调状况做出了科学判断，为社会和公众提供了准确及时的地价水平及其变化趋势信息，有效引导了投资方向。特别是城市土地价格调查及城市地价动态监测系统，已成为各级政府和土地行政管理部门加强土地管理及城市地价管理工作的有力工具，在调控土地一级市场、完善土地使用权出让管理、规范土地市场建设、加快城市建设改造步伐、优化城市用地空间结构、保障社会经济良性运行等方面产生了巨大的社会效益，同时也为逐步实现通过地价杠杆调节土地资源配置的目标服务。

“《梅州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年)》编制”的绩效自评情况是：全年预算数为52万元，执行数为27.56万元，完成预算的53%。经济效益方面体现在项目通过编制规划，将强有序助推生态修复工程实施，形成生产、生活、生态空间良性互动格局。通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的实施，为农村经济的发展提供土地资源储备，改善农业生态环境，提升农产品质量，增加农民收入。优化城镇生产、生活环境，带动城镇房地产业、商业和旅游

业的发展，推动经济发展，拉动GDP增长。同时实现历史遗留矿山100%得到修复与治理，推进绿色产业开发，迫使排污企业调整生产模式，促进区域产业结构的调整和产业链的优化升级，有力促进城市转型，实现高质量绿色发展。社会效益方面体现在项目为梅州生态文明建设的具体落地提供了有效的载体，切实从解决威胁当地老百姓生产生活的生态环境问题出发，系统规划了保护修复任务，并布设了相应的实施工程。生态效益上推动我市生态环境稳中有升，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持续向好发展。如历史遗留矿山治理等生态保护修复治理年度任务达到绩效目标。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